

证券代码：301518

证券简称：长华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6

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 144,429,7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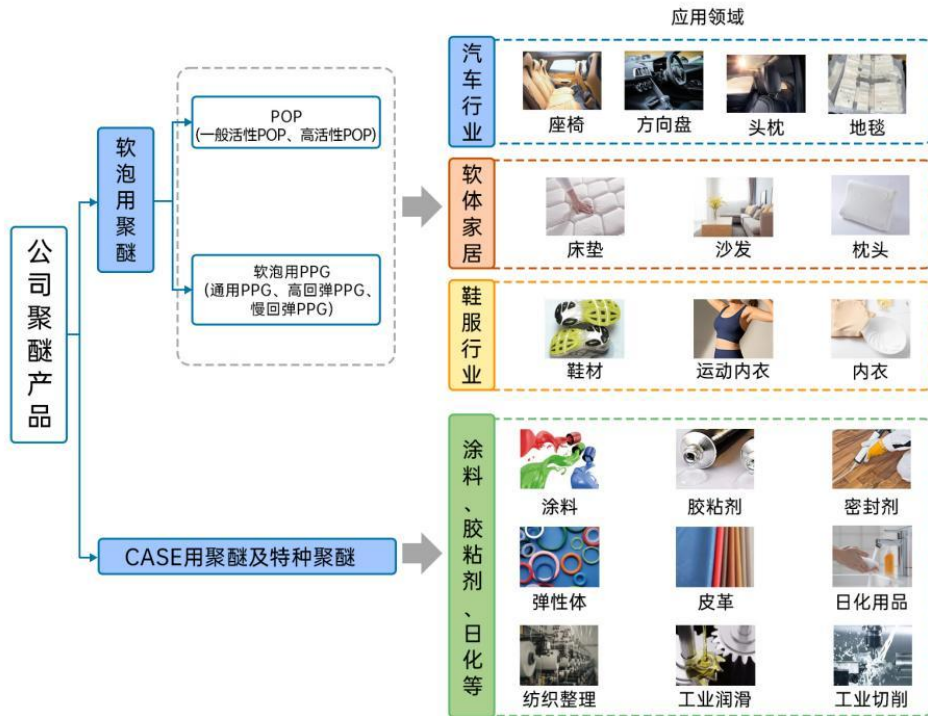
股票简称	长华化学	股票代码	3015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倩	张丽	
办公地址	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北京路 20 号	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工园北京路 20 号	
传真	0512-35003559	0512-35003559	
电话	0512-35003559	0512-35003559	
电子信箱	ir.db@chchem.com.cn	ir.db@chche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5 年，聚醚多元醇行业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产业链变革等多重外部因素影响，呈现“政策倒逼转型、供需分化、竞争优化、高端领跑”的发展特征。公司结合行业变化趋势，立足自身竞争优势，针对性采取应对措施，有效对冲外部风险，同时抢抓行业转型机遇，为长期发展奠定基础。公司作为国内聚醚多元醇行业头部企业，紧抓行业结构优化机遇，聚焦核心优势业务深化布局，通过产品结构升级、技术创新突破、成本管控提质实现经营业绩显著修复，核心竞争力持续凸显。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5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21.81 万元，其中归母净利润同比增长 67.17%，盈利水平显著回升，核心优势业务成为业绩增长的驱动力。

2.1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聚醚多元醇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覆盖软泡用聚醚、CASE 用聚醚及特种聚醚三大品类，其中依托公司核心技术创新能力，高活性 POP、高回弹 PPG 实现高附加值与规模化量产，成为核心盈利产品；具有绿色、高性能特质的特种聚醚，依托高技术壁垒与广阔发展空间，成为核心培育产品，三大技术型核心产品构筑公司坚实业务基本盘，高附加值核心产品营收占比持续提升，成为对冲行业风险、拉动业绩增长的关键。



图：公司聚醚多元醇产品涉及的产品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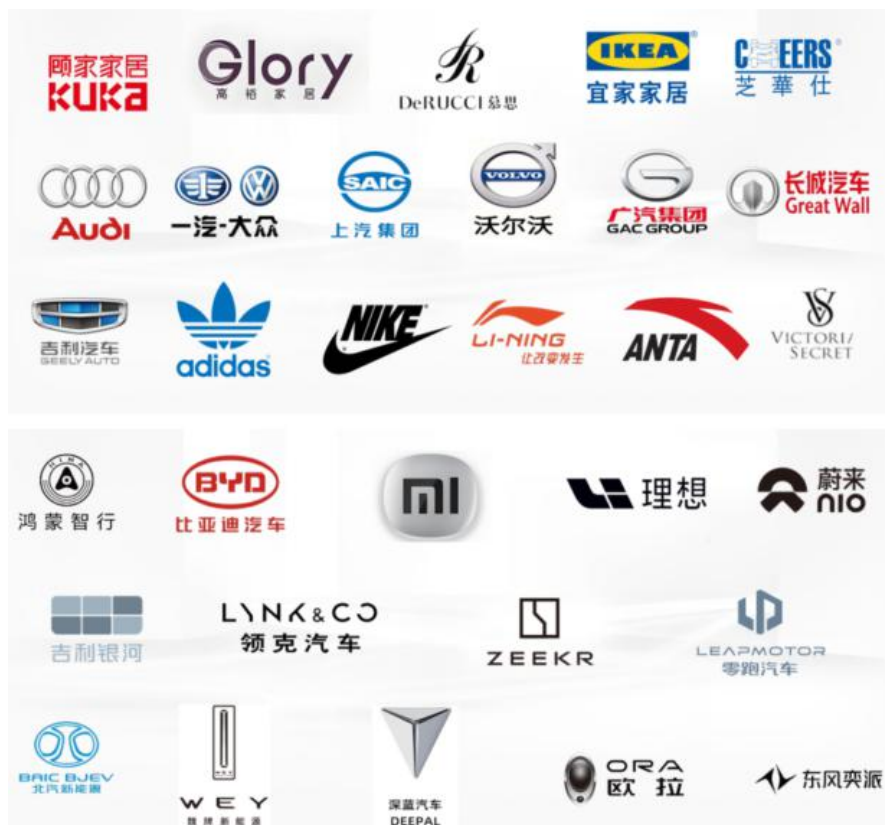
(注：高活性 POP 及高回弹 PPG 为公司核心盈利产品、特种聚醚为公司重点拓展的高附加值产品)

(1) 核心盈利产品：高活性 POP、高回弹 PPG，技术创新筑牢规模与盈利双优势

高活性 POP、高回弹 PPG 是公司技术创新成果落地的核心载体，依托多年自主研发的聚醚合成核心工艺，公司实现多款产品的技术迭代与性能升级。其中高活性 POP 攻克高固含量、低黏度的技术难点，产品适配高端家居海绵、汽车内饰的定制化需求；高回弹 PPG 的 Hiclaim® 系列聚醚，依托公司自主研发的国际领先的有机醇盐催化剂（又称“磷腈催化剂”）技术，成功实现低气味、高稳定性、高回弹度的核心技术优势，精准契合汽车、鞋材轻量化、舒适化的行业发展趋势，成为新能源汽车座椅、高端鞋材等领域的核心优选原料，产品综合竞争力位居行业前列。

依托核心技术创新能力形成的产品优势，公司实现该类产品的规模化量产，据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统计，公司 POP 产品销量国内市场占有率 26.35%，国内排名第二。在行业普通软泡聚醚同质化竞争激烈、毛利率承压的背景下，公司凭借技术赋能的产品优势，巩固与汽车、家居、鞋服等领域头部客户的深度合作，订单稳定性与客户粘性持续提升，

2025 年该类核心盈利产品毛利率稳步回升，成为公司营收与利润的坚实基础，彰显技术创新驱动的规模与盈利双优势。



图：应用公司产品的知名品牌

(2) 核心培育产品：特种聚醚，技术壁垒打造绿色高端增长新引擎

特种聚醚是公司聚焦绿色、高性能赛道的核心布局，主要涵盖生物基聚醚、功能型抗菌除螨聚醚、二氧化碳聚醚及非离子表面活性剂类的其他特种聚醚。依托高力度的技术研发投入与持续的创新突破，公司在特种聚醚全品类领域构建起较高技术壁垒，特别在绿色高端特种聚醚研发与生产方面占据先发优势。其中，生物基聚醚以可再生生物质为原料，契合“双碳”战略发展趋势，产品环保性与性能兼具，应用于高端日化、可降解聚氨酯材料等领域；功能型抗菌除螨聚醚攻克高效抗菌、长效除螨的技术难题，应用于高端家居、汽车、鞋服等领域；另外，报告期内重点投资建设的二氧化碳聚醚作为公司战略性布局产品，于 2026 年 3 月建成，该产品以二氧化碳替代部分石化原料，兼具环保性与高性能，应用场景覆盖部分聚醚及聚酯的应用领域，未来可为公司实现合成革、油墨等新领域的扩充，为公司持续丰富及优化产品结构、客户结构提供更广阔的空间。

整体来看，公司特种聚醚全品类依托高技术壁垒与下游新兴领域的广阔发展空间，成为公司突破行业同质化竞争、实现高端化转型的核心抓手，未来将持续释放增长潜力，打造公司业绩增长的核心新引擎。

(3) 技术创新：核心竞争力的底层支撑，构筑全链条发展优势

公司核心产品的竞争力与业务的稳步发展，根植于持续的技术创新投入与全链条的技术创新体系构建，技术创新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底层支撑，为二氧化碳聚醚、生物基聚醚、功能型抗菌除螨聚醚等高端产品研发，为高回弹 PPG 的 Hiclaim® 系列聚醚性能升级筑牢壁垒。在研发体系建设上，公司不断扩充研发人员、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构建从基础研究、工艺开发到产业化落地的全链条技术创新体系，实现技术成果的快速转化；在核心技术攻关中，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国际领先的有机醇盐催化剂技术，累计获得多项发明专利证书，另有 1 项国际专利在受理中。历时 10 余年的技术攻关成果，不仅显著提升核心产品性能，更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成为全系列产品竞争力的核心保障。

在产学研合作上，公司与南京工业大学、苏州大学等高校深度合作，整合高校科研资源与公司产业化优势，聚焦绿色、低碳、可循环及功能型等前沿领域开展联合研发，实现核心技术的持续迭代；在技术应用上，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技术创新与下游应用场景深度融合，针对不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开展技术开发，实现“技术创新-产品定制-客户绑定”的发展模式，进一步提升技术创新的商业价值。2025 年，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突破，不仅实现高回弹 PPG 的 Hiclaim® 系列聚醚、功能型抗菌除螨聚醚等产品的高附加值及竞争力，实现市场份额逐步放大，更在二氧化碳聚醚等绿色高端聚醚领域形成先发优势，构筑起“研发-生产-应用”的全链条技术创新优势，持续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

(4) 主营业务发展趋势与布局：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推动高端化、绿色化转型

2025 年，公司以技术创新构建核心主营业务发展格局，特种聚醚等核心培育产品带动高附加值产品持续突破，成为公司应对行业风险、实现业绩增长的关键。面向未来，公司将持续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深化优势业务布局，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向高端化、绿色化深度转型：一是持续加大核心盈利产品的技术迭代投入，高回弹 PPG 品类下的 Hiclaim® 系列聚醚等产品的高端定制化需求，优化产品性能，进一步巩固市场规模与盈利优势，提升高附加值产品占比；二是深化特种聚醚全品类的技术创新与品类拓展，加快二氧化碳聚醚、生物基聚醚、功能型抗菌除螨聚醚的市场拓展步伐，充分释放核心培育产品的增长潜力；三是聚焦绿色低碳发展趋势，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持续完善绿色聚醚产品体系，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从“规模领先”向“技术领先、价值领先”的跨越。

2.2 公司行业发展情况

2025 年国内聚醚总产能达 1057.25 万吨，行业 CR5 提升至 47.86%，集中度稳步提升，区域集聚特征显著；行业呈现“产能过剩与高端短缺并存”格局，普通软泡聚醚产能严重过剩、同质化竞争激烈，特种聚醚、CASE 用聚醚等高端产品需求激增，成为行业盈利核心增长点，行业正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

总体供求趋势方面：供给端，行业整体产能利用率 64.95%，落后产能加速出清，新增产能向一体化、高端化倾斜，头部企业装置开工率保持 70%~80% 较高水平，中小企业开工率低位徘徊；需求端，国内总消费量 443 万吨，同比增长 5.85%，新兴领域成为核心增长引擎；进出口端，进口量持续缩减，出口量 276.05 万吨创历史新高，成为行业需求重要支撑，出口产品结构逐步向高附加值升级。

市场竞争格局方面：行业呈现“低端内卷、高端集中”特征，中低端领域中小企业扎堆，价格竞争激烈、利润空间压缩，部分企业面临停产退出；高端领域壁垒较高，头部企业凭借技术、产业链一体化、渠道等优势占据主导，竞争相对缓和，行业资源加速向龙头企业集中。

公司作为国内聚醚多元醇行业头部企业，专注于软泡用聚醚、CASE 用聚醚、特种聚醚等核心产品，产能规模、技术实力位居行业前列，在绿色聚醚产品领域具备先发优势；客户资源优质，海内外市场布局完善，产品覆盖家居、汽车、日化等多个领域，行业影响力持续提升。

2.3 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围绕企业使命“创造绿色化学，碳塑美好未来”，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技术创新与深耕，在分子结构设计、聚合工艺突破、性能定向开发等关键领域持续攻坚，已构建起从基础研究、中试验证到产业化落地的全链条技术体系，形成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行业结构性机遇，坚持技术引领、绿色驱动、高端突破、全球拓展，业务规模、产品结构与市场地位持续提升，核心竞争优势突出：

(1) 技术研发与绿色创新优势

核心催化剂技术国际领先：

公司自主研发的有机醇盐催化剂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且配有生产装置，具备纯度高、气味低、催化活性高等特点，由其制备的 Hiclaim® 系列聚醚多元醇产品具有低不饱和度、高分子量、高活性、低 VOC、低气味等特征，高度契合下游新能源汽车、运动鞋材等领域对低密度、低厚度下兼具低滞后损失与高回弹性的需求。

绿色低碳产品先发领跑：

公司年产 8 万吨二氧化碳聚醚项目为全球首套低温低压制备二氧化碳聚醚的工业化装置，产品兼具高性能、碳中和、可循环特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多款产品研发，可广泛应用于汽车内饰绵、合成革、油墨、胶粘剂、弹性体等领域，产品样品已通过众多国内外中高端客户验证。2026 年该装置的顺利投产可为公司形成技术及产品的差异化壁垒，增加绿色低碳核心竞争力，为抢占行业高质量发展赛道提供强劲动能。

工艺与产品迭代能力强：

公司经过持续的生产工艺优化与技术突破，掌握了不同催化剂体系的聚醚生产工艺，高效满足下游定制化需求。公司聚焦高端化、功能化发展方向，围绕客户应用场景持续迭代升级产品，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与附加值，已形成低气味、低 VOC、高活性的 POP、PPG 系列产品以及特种聚醚、绿色低碳产品、抗菌除螨功能性产品等核心优势品类。同时，依托智能控制系统实现反应参数精准调控，有效保障产品的质量稳定性，为产品规模化迭代与产业化推广提供坚实支撑。

（2）产品结构与客户认证优势

产品结构持续趋向优质均衡：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聚醚年总产能 44 万吨，其中 POP 聚合物多元醇年产能 32 万吨，为公司与下游聚氨酯发泡领域建立强有力的链接与粘性带来有力的支撑。2026 年，随着年产 8 万吨二氧化碳聚醚及 30 万吨高性能多元醇装置的建成投产，高回弹聚醚、CASE 用聚醚、特种聚醚等高附加值产品年产能由 12 万吨增加至 50 万吨，产能占比实现较大提升，助力盈利结构向好发展。

高端客户认证壁垒深厚：

产品批量进入新能源汽车座椅、头部家居、国际鞋材、头部胶粘剂供应链，通过严苛的气味、VOC、稳定性验证，客户粘性高、替换成本高，订单稳定性强。

（3）市场布局与全球化优势

国内聚焦高增长赛道：

布局新能源汽车、高端软体家居、弹性体等高景气下游领域，客户结构持续向高端化、战略化升级。

海外拓展提速放量：

依托 Carnol 聚醚全球事业部布局海外市场，产品合规适配欧盟 CBAM 等绿色贸易壁垒，重点开拓东南亚、欧洲、南美等市场，助力出口业务向好发展，全球化业务布局下实现公司抗风险能力逐步提升。

（4）品牌与行业地位优势

公司是国内聚醚行业头部企业，是中国聚氨酯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聚氨酯工业》期刊理事会副理事长单位。公司先后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江苏省互联网标杆企业”“江苏省绿色工厂”“江苏省智能示范车间”“江苏省星级上云五星级企业”“江苏省高知名商标”等荣誉称号。公司遵循“创造绿色化学、碳塑美好未来”的企业使命、“为客户的成功进行创新”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历经 15 年技术创新与深耕，已具备领先的分子结构设计及材料合成的能力，在行业内树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产品具备低气味、低 VOC（挥发性有机化合物）、低醛类（甲醛、乙醛、丙烯醛）及低苯系物含量等核心特性。凭借这些优势，公司不仅通过了携手可持续发展组织的合格供应商评审，更在汽车、软体家具、鞋服等领域与众多知名品牌达成深度合作，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伙伴关系，赢得了下游市场的广泛认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3,038,986,583.02	1,752,995,649.72	73.36%	1,728,733,31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5,246,485.08	1,419,868,248.37	5.31%	1,445,775,919.34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2,755,040,032.30	3,049,887,686.76	-9.67%	2,711,764,24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218,075.98	58,155,149.65	67.17%	116,077,68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445,959.35	52,356,694.52	80.39%	113,561,61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03,109.39	66,859,990.90	94.89%	131,750,66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41	68.29%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41	68.29%	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4.04%	2.62%	12.8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8,958,662.02	651,416,704.98	760,257,508.82	764,407,15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97,551.59	22,430,982.04	34,938,438.87	21,151,10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90,398.67	22,190,735.52	34,676,852.63	19,487,97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98,475.02	147,341,713.91	-18,953,121.54	80,912,992.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江苏长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2%	63,107,202.00	62,266,851.00	不适用				0
张家港华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2%	18,947,700.00	18,947,700.00	不适用				0

限合伙)						
张家港泰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	3,550,000.00	3,550,000.00	不适用	0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49%	2,092,034.00	0	不适用	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社保基金2103组合	其他	1.42%	1,985,869.00	0	不适用	0
张家港能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1,915,000.00	1,915,000.00	不适用	0
张家港保税区长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1,722,3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创丰听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厦门创丰听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1%	1,282,051.00	0	不适用	0
国泰佳泰价值平衡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2%	872,074.00	0	不适用	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社保基金四二一组合	其他	0.53%	742,3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长顺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顾仁发、张秀芬，顾仁发、张秀芬为夫妻关系；张家港华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顾磊，张家港能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顾倩，顾磊、顾倩为顾仁发、张秀芬夫妇的子女，张家港华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张家港能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是江苏长顺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纳入上表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039,718 股，约占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 0.74%。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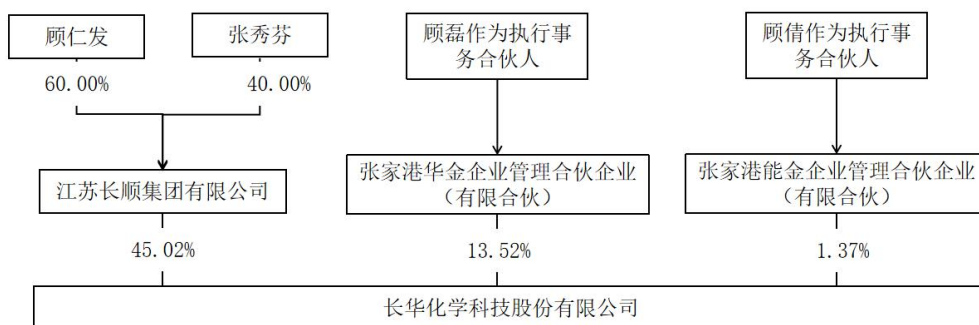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华化学科技（连云港）有限公司的新建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经试生产方案论证专家组确认装置已具备试生产条件。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一阶段）试生产的公告》及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二氧化碳聚醚及高性能多元醇项目（一期二阶段）试生产的公告》。

该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在绿色、低碳及可循环产业化领域的重要战略部署。项目一期投产后，公司聚醚系列总设计产能将由 44 万吨/年提升至 82 万吨/年，既能实现在汽车、家居、涂料、密封剂、胶粘剂、弹性体等公司现有核心领域的产能提升，也能实现在合成革、油墨等公司新领域的产能扩充，为公司持续丰富及优化产品结构、客户结构提供更广阔的空间。同时，该项目产品所具备的高性能或碳中和、可循环特质，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强化市场竞争优势、提升产品议价能力、扩大细分领域及整体市场份额，进而助力公司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

该项目尚处于试生产阶段，从试生产到规模化生产，释放产能尚需一定时间。在试生产阶段，项目生产装置、产品产量及质量的稳定性有待验证与进一步优化提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需求变化、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项目效益具有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